

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3年度增发大学生义务兵家庭优待金							
主管部门				实施单位	盐池县退役军人事务局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:		126.8	117.4	10	92.59%	9		
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	126.8	117.4	—	92.59%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	
其他资金					—		—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通过发放增发大学生义务兵家庭优待金,保障大学生义务兵安心在部队服役,进一步提高大学生参与入伍的积极性。			通过发放增发大学生义务兵家庭优待金,保障大学生义务兵安心在部队服役,进一步提高大学生参与入伍的积极性。	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 指标	三级 指标	年度 指标值 (A)	全年 实际值 (B)	分值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
	产出 指标 (40 分)	数量 指标 (15分)	指标1:增发大学生义务兵家庭优待金	100%	达到预期目标	15	15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	指标2:						
								
		质量 指标 (10分)	指标1:补贴对象合规性	合规	达到预期目标	10	10		
			指标2:						
								
		时效 指标 (10分)	指标1:补贴发放及时性	及时	达到预期目标	10	10		
			指标2:						
								
		成本 指标 (15分)	指标1:增发大学生义务兵家庭优待金	126.8万元	达到预期目标	15	15		
			指标2:						
								
	效益 指标 (40 分)	经济 效益 指标 (10 分)	指标1:有效保障家属生产生活	有效改善	达到预期目标	10	10		
			指标2:						
.....									
社会 效益 指标 (10 分)		指标1:大学生参与入伍的积极性	效果显著	达到预期目标	10	10			
		指标2:							
								
生态 效益 指标 (10 分)		指标1:							
		指标2:							
								
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(10分)		指标1:拥军爱国的社会风尚	长期	长期	10	10			
		指标2:							
								
满意 度 指 标 (10 分)	服务 对象 满意 度 指 标 (10 分)	指标1:受益对象满意度	≥98	达到预期指标	10	9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	
		指标2:							
								
总 分					100	98			

注: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;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
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